

中金 MSCI 中国 A 股国际质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增加中信证券、中信山东、中信华南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 年 3 月 25 日

根据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山东”）、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华南”）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 2025 年 3 月 25 日起，本公司将增加中信证券、中信山东、中信华南为中金 MSCI 中国 A 股国际质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中金质量 ETF”，场内简称“质量 ETF”，扩位证券简称“质量 ETF”）（基金代码：515910）的场内申购赎回代办券商并开通在二级市场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

具体业务类型及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投资者欲了解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iccfund.com
- 2、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68-1166
- 3、销售机构客服电话及网址：

销售机构	公司网址	客服电话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cs.ecitic.com/newsite/	95548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http://sd.citics.com/	95548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gzs.com.cn/	95548

二、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请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5 日